公司代码：605001　　公司简称：威奥股份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威奥股份	60500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法森	赵婷婷
电话	0532-81107030	0532-81107023 ext.8022
办公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兴海支路 3 号	青岛市城阳区兴海支路 3 号
电子信箱	zhaofasen@victall.com	zhaotingting@victall.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961,669,068.93	2,989,796,409.72	3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59,488,864.84	1,577,261,783.30	74.95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3,664.18	-119,546,330.71	95.28
营业收入	532,742,751.77	700,650,307.50	-2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27,419.08	67,631,407.21	-3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76,740.92	58,609,181.51	-38.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4.92	减少 2.4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40	0.2984	-38.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40	0.2984	-38.34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0,32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境内自然人	24.91	75,284,558	75,284,558	无
宿青燕	境内自然人	24.91	75,284,558	75,284,558	无
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4	52,420,000	52,420,000	无
孙议本	境内自然人	9.73	29,400,295	29,400,295	无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久盈二期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3	14,000,000	14,000,000	无
乌兰察布太证盛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3	10,670,000	10,670,000	无
孙继龙	境内自然人	3.47	10,500,147	10,500,147	无
宁波永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8,660,000	8,660,000	无
北京通原欣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3,340,000	3,340,000	无
太证非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3,330,000	3,330,000	无
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2,928,333	2,928,33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孙议本与宿青燕系夫妻关系，孙继龙系孙议本与宿青燕之子。三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宿青燕女士在报告期内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24.91%，通过持有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8.05%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27%。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孙议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9.73%，通过持有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1.95%的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0.70%。孙继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47%。宿青燕、孙议本和孙继龙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就威奥股份的经营管理事项行使对公司的相关股东权利时保持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V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V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V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全球各行业因新冠疫情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面对艰难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公司积极采取多项举措减少疫情造成的影响；同时，公司制定科学合理的经营计划，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积极推进轨道交通领域新产品和技术的研发，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能力，不断优化制度、流程，加强生产管理、提高自动化程度，巩固公司在同行业中的市场优势。

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3,274.28 万元；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达到 4,957.56 万元和 4,402.1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96,166.91 万元，净资产 275,779.81 万元。

2020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一）增强研发创新，拓展产品门类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按照公司年度方针目标进行了更深层次的创新研发，通过深化核心技术能力建设、强化人才能力培养、优化研发设计及可靠性设计流程等方式不断提升研发团队创新能力；通过标准件库、知识库、设计部区和经验库的建立与完善，使产品设计更加快捷高效；增强共性基础研究，持续对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产品可靠性、可制造性进行跟踪研究并在新项目上逐步推进。已完成的新项目主要有：国家“十三五”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货运动车组项目、时速 400 公里高铁内装试制项目、四方庞巴迪 VTM 内装及模块化产品项目、蒙特利尔双层车内装项目。正在进行的项目有：160 公里市域动车组内外饰工业设计和工程设计、200 公里城际动车组内外饰工业设计和工程设计、中高速磁悬浮内装研发项目、R151 项目等。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省市政策，主动申报相关平台类政府项目，成功荣获并公示的有：山东省轨道车辆可靠性工程实验室、青岛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青岛市高速列车客室综合智能设施技术创新中心、第三届“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银质奖、《动车组商务座多功能座椅》青岛市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等。

（二）巩固业务，开拓市场

公司围绕主业布局，以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创新能力为抓手，强化业务协同，聚焦重点，逐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经济效益。国内市场，公司利用产线丰富、研发实力强、与长客和唐车的战略伙伴关系的优势，保持在高铁市场稳定增长的同时，努力开发高附加值产品和模块（开闭机构、贯通道、照明系统等）；同时，公司加大开拓国内地铁市场的力度，重点突破，持续巩固公司在国内轨道装备市场的地位。海外市场，公司继续加强开拓力度，持续深化与西门子、庞巴迪、阿尔斯通等重要客户的战略合作，聚焦大平台车型和大型项目，同时逐步拓展高附加值、高盈利水平的产品和模块。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客户至上的理念，注重客户阶段性需求发展，并针对客户端需求进行整体布局规划；另外，公司针对业务布局成立专职承接团队，针对不同客户制定符合客户需求的策划方案，确保客户满意，巩固拓展更多市场业务。

（三）生产效率提升与流程优化改善

1.推进节拍化生产，实现硬件设备的升级换代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进一步推进节拍化生产，通过项目管理过程来管理所有模块产品的全生命周期。一个新的项目在经过新产品开发、客户首检后，在试制转量产过程中，进行五定表的策划以及生产节拍化的推进，确定产品配置中每日生产节拍内容（包）、人员、生产场地、物料的组织配送方式、生产设备、生产/检验的方法、在制品的管控等要素。这些要素定义明确后，将每日的生产分包内容导入 VPS 系统中，便于后期跟踪落实。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效率提升了 20%。

另外，公司一直将自动化及硬件改善作为一项提升效率的重要工作来推进。本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设备自动化及硬件设施的投入，2020 年全年该项投入预计 5000 万元，以全面提升企业的制造能力。

2.特殊过程零容忍审核及过程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除遵循特殊过程体系认证要求外，对焊接、喷漆、粘接、玻璃钢（手糊、模压、RTM）、电气（SMT、波峰焊、手工焊）的特殊过程增加特殊过程管理零容忍管理要求，制定特殊过程零容忍管理要求，成立特殊过程审核小组，进行过程审核以及实施纠偏工作。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各工厂每季度提出一个特殊过程的改善点，例如：对特殊过程人员资质实行电子可视化管理，借用网上系统平台建立特殊工序人员资质档案，实现对此类人员合法有序化管理。

（四）建设数字化工厂，一切业务数字化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节拍化、自动化、数字化”的方针目标，集中精力策划数字化顶层设计和整体架构，调研数字化工厂解决方案并选定实施厂商。完善物联网建设，通过 RFID 和二维码标签的普及、自动化设备的传感器安装，实现数据采集与控制；设计工厂可视化方案，通过 LED、LCD、触控一体机、短焦投影仪、工业 PAD 等实现现场信息的直观查询；持续开发和推行智能互联系统（以 VPS 为基础），满足节拍化生产要求，开发供应商配送管理功能，实现整个产供销链条的拉动，完善应对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模式；售后服务管理功能升级，开发了“一车一档”和“一票制跟踪管理”功能，开通企业售后服务号，更加全面快捷的接收客户反馈并跟踪闭环，提高客户满意度；围绕核心业务系统，对各部门针对性需求进行扩充、整合、改进，实现智能互联平台的建设目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对于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实施如下：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该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议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孙议本先生主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做出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议案内容：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36,904,216.36 元。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议案明确记载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

（五）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庆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做出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议案内容：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36,904,216.36 元。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相关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了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议案明确记载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符合募集资金到帐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36 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9,538,4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28,896,686.7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全部到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11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数额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	36,461.35	33,351.02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	46,424.63	41,738.6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943.81	12,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合计	120,829.79	112,889.67

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超过预计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使用。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8 日及 2019 年 3 月 2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对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投入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36,904,216.36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246 号）。

四、本次置换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本次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246 号”《鉴证报告》，认为：威奥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中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威奥股份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并承诺的募集资金计划用途，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也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上述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行为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没有超过六个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无异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会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

（四）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相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

六、上网公告文件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246 号）。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636 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19,538,4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28,896,686.79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全部到账，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11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 0 元，自募集资金到位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期间使用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79,678,544.9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人民币 781,858.15 元，结构性存款金额人民币 7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管理规定，公司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嘉定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宁夏路支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威奥”）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唐山威奥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严格履行《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内容。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和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投项目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	37150198641000001169	33,935,597.43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嘉定路支行	372005543013000419035	37,607,708.85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	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四方支行	372005540013000422972	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城阳支行	69030078801000001058	78,087,428.14
补充流动资金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宁夏路支行	8110601012801151198	30,047,810.5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共计人民币 36,904,216.36 元。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904,216.36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规定，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 亿元（含 7.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起算日
交通银行青岛嘉定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35 天（黄金挂钩看涨）	35,000.00	1.50%-3.34%	135 天	2020.06.16
建设银行四方支行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0	1.35%-3.20%	183 天	2020.06.12
中信银行宁夏路支行	共赢智信利率结构 35018 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0	1.48%-3.60%	88 天	2020.06.15
交通银行青岛嘉定路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34 天（黄金挂钩看涨）	5,000.00	1.50%-3.34%	134 天	2020.06.17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2,889.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期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	无	33,351.02	33,351.02	33,351.02	0.00	0.00	-33,351.02	0.00	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	无	41,738.65	41,738.65	41,738.65	0.00	0.00	-41,738.65	0.00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2,800.00	12,800.00	12,800.00	0.00	0.00	-12,800.00	0.00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2,889.67	112,889.67	112,889.67	25,000.00	25,000.00	-87,889.67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之(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青岛）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逐步开展工作。

注 1：轨道交通车辆配套装备（唐山）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逐步开展工作。

注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目前已按照分阶段目标逐步开展工作。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 年 7 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境内